

童話故事外一章

劉鳳蕊（國立中興大學外文系副教授）

《奧斯汀莊園》小說原作者瑪寧·海爾，於2005年出版「王妃學校」(Princess Academy) 首部曲《誰來當王妃》；該書榮獲隔年紐伯瑞銀牌獎。七年後，海爾再度推出續集《誰來救王妃：原書名》(Princess Academy Palace of Stone)。海爾的作品一向充滿公主、王子、城堡、愛情、願望等典型童話元素，《誰來救王妃》亦不例外，不過二部曲在延續傳統童話形式之餘，亦展開了變奏。

針對童話的基本故事架構，兒童文學學者培利·諾德曼(Perry Nodelman)指出：故事開頭居弱勢的弱者，在故事結尾必將與原本權勢在其上者交換位置；童話研究者瑪莉亞·塔塔(Maria Tatar)也說：翻轉故事開頭的局面，顯然正

是所有故事追求的目標。「王妃學校」首部曲《誰來當王妃》承襲傳統童話敘事架構，璞蕾塔在故事結尾終成王妃，被史代方王子迎往京城愛絲蘭，有情人終成眷屬。二部曲《誰來救王妃》聚焦王子公主準備婚禮的過程，故事雖然揭露「公主王子從此過著幸福快樂的生活」背後既不浪漫也不平靜的宮廷內幕，但角色的命運依然遵循童話故事邏輯。培利·諾德曼認為：讀者對於童話角色的認同，往往並非由於主角的作為，而是基於情境；比方讀者之所以認同《傑克與豌豆》故事中的主角而非巨人，乃因傑克相對於巨人是屈居弱勢，而童話讀者多半傾向將自己的處境投射在弱勢角色上，自然同情傑克。《誰來當王妃》中，璞蕾塔之所以在眾多伊思卡山女孩群中勝出稱后，是因為她是伊思卡山的外來者，寄附者、宣稱的孤兒；璞蕾塔的多重邊緣身分，使她成為美善的代表、讀者認同的對象。但續集《誰來救王妃》中，璞蕾塔的命運不變，她的準王妃身分顯然與蜜蕊、意颯等大山女孩及廣大無產階級「赤足者」對立，按童話邏輯，璞蕾塔注定要成為人捉伐的對象。不過小說結尾巧妙納入當前政治圖騰常見的手段：璞蕾塔因撒謊

被國王拔除貴族身分，此一轉折，讓故事角色的命運再度回歸童話邏輯；恢復平民身分的璩蕾塔，再度與廣大平民百姓站在同一陣線，自然重獲眾人愛戴與讀者認同，順利登上后座。

傳統童話的另一特點乃場景和角色往往呈現極端；故事中的角色若非一貧如洗便是家財萬貫、若非美若天仙便是醜陋不堪、若非純真美善便是窮凶惡極，而故事結局通常也非黑即白、絕少中間地帶。《誰來救王妃》同樣呈現二元對立——伊思卡山貧困荒蕪、蜜達石宮廷金碧輝煌；王妃的侍女樓實土氣、穿梭沙龍的女士世故光鮮；來自山上的男孩木訥口拙、現身於最高學府內的男子則優雅翩翩——不過小說結局超越了二擇一的框架，展現更趨近當前社會價值觀的包容與彈性。如何在看似對立的兩個極端選項中抉擇，不僅是貫穿全書的主題，也是故事關頭的關注。本書採第三人稱敘事，以蜜蕊為視角，小說開頭兩段，即點出女主角面臨的兩難：蜜蕊既期待離家入宮，又不捨留在山上的家人；家鄉的男孩既讓她怦然心動，卻又必須壓抑心儀的情緒。隨著小說情節的推進，蜜蕊陸續面臨

更多複雜的兩難，而抉擇的壓力也更顯迫切：她應支持改革還是堅守友誼？情牽新歡還是擁抱舊愛？而隨著京城一年的體驗將盡，她該回歸大山還是滯留繁華城市？主角在此抉擇的過程不斷展開辯證，最後體認到：一個人的身分不限於一，可以同時是文史工作者、學者、學生，同時身兼女兒、妹妹，也可以既是宮中的侍女又是石雕師的新娘。而蜜蕊對於她念茲在茲的家，也有更寬廣的看法：伊思卡大山是家、愛絲蘭京城也是家，而當她執起心愛男孩的手，更是在奔往家的方向。換言之，只要心愛的人（家人、愛人、朋友）在身旁、在心上，處處可以是家；如此對於家的認定，突破了傳統家庭概念中明確的地理及空間條件，更貼近當前全球化時代，經常移動和旅行的人們對於家的新興認知。

總言之，《誰來救王妃》是一本相當具有企圖的童話小說，不僅大舉突破童話的固有框架與二元思維，更結合學校故事特色，強調女性自覺與動能，凸顯傳統童話視為理所當然的階級差異，帶入當前世界各地平民百姓串連漫延的改革與求變思想，展現二十一世紀童話的新風貌。

誰來救王妃

【目錄】

| | | |
|--|--------------|-----|
| | 出版緣起 | |
| | 導讀與賞析 | |
| | 第一章 離開家鄉 | 12 |
| | 第二章 獻給國王的禮物 | 28 |
| | 第三章 來當密探 | 41 |
| | 第四章 王后城堡學院 | 52 |
| | 第五章 侍女房內的討論 | 70 |
| | 第六章 共享早餐 | 79 |
| | 第七章 席希拉夫人的沙龍 | 95 |
| | 第八章 碼頭上的暴動 | 117 |
| | 第九章 伊思卡山的歷史 | 139 |
| | 第十章 走到赤足族間 | 150 |
| | 第十一章 解救意瀾 | 171 |
| | 第十二章 大山女兒的哀歌 | 191 |

| | |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二十四章 | 守護記憶..... | 381 |
| 第二十三章 | 提案投票..... | 367 |
| 第二十二章 | 起草憲章..... | 354 |
| 第二十一章 | 草坪上的婚禮..... | 340 |
| 第二十章 | 重建塔臺..... | 319 |
| 第十九章 | 刺客現身..... | 301 |
| 第十八章 | 避難室裡..... | 288 |
| 第十七章 | 赤足王妃..... | 272 |
| 第十六章 | 跟我在一起..... | 253 |
| 第十五章 | 民眾暴動..... | 233 |
| 第十四章 | 新娘舞會..... | 217 |
| 第十三章 | 繫上藍布條..... | 206 |

第 1 章 離開家鄉

碎石路是上工的路

碎石路是下工的路

就是要走碎石路

從哪條路離開就從哪條路回家

帶你離家帶你回，只有這條石頭路

蜜蕊在山羊咩咩的叫聲中甦醒，眯眯的張開了一隻眼。蒼白的天光透進白葉

窗縫，就是今天了——市集小販的商車可能就要來把她帶走了。懷著悸動的心和沉重的胃，她整個禮拜就這樣等著他們的到來。近來好奇怪，怎麼有那麼多的事讓她同時糾結兩種矛盾的感情呢？

對沛德就是這樣。

她悄悄的從豆殼床墊溜到窗口，有個人影站在沛德家門口。她揮揮手，沛德也揮揮手，那種混亂的感情又從內心蹦了出來，她的胸口輕盈興奮，腦袋卻緊繃不安。

她了解到對「家」也是兩種感覺。望著伊思卡山的幾十間小屋，每家屋頂都被微光勾勒出白線。她的山很大，但世界更大。

一些聲音將她的心喚進了屋裡。姐姐瑪雅姐坐起來，從腰痠背痛的睡夢中起來，伸伸腰，打呵欠；爸爸也是。這就是她的家人，她永遠不想離開的家人。

蜜蕊幫瑪雅姐疊床墊好清出地板時，嘴巴一直講個不停，做早餐時也講個不停，連把山羊從隔壁房間帶進刺眼的晨光中時都還講個不停。只要一直講話就不

必用腦袋。「思考」只會讓她的心情更低落。

「沛德的爺爺說，他這輩子從沒見過哪個秋天像這次來了這麼多蜜蜂，意思是說今年冬天不會太冷。可是如果一下子結凍又一下子化冰，就會到處都有冰塊，所以我想我們應該在通往小溪的路上多鋪點碎石子……」

「我們不會有事的，蜜蕊。」一隻山羊頂著瑪雅姐側邊，她揉著羊耳朵說：「別擔心。」

爸爸走在兩個女兒前頭。瑪雅姐說話時，他的背挺得直直的。

「爸……」蜜蕊喊了出來，她想聽他說；她不在也沒關係。

他們來到採石場——一個巨大的白色石盆，長方形的石塊外有不規則的凸出。已經有幾十名村人在堆疊從大山中撬出來的靈達石，要將它們運離採石場。近邊的一群工人正合力在對付一塊大石頭，大家順著節奏唱著：「帶你離家帶你回，只有這條石頭路。」

爸爸在採石場邊緣佇足停下。「我們會回家吃午餐，蜜蕊，要是……」

蜜蕊在心中幫他接完了話。要是小販的貨車沒來的話。

爸爸扛起了十字鎗，大步走進石坑裡。瑪雅姐跟上去，然後轉身對蜜蕊聳聳肩，蜜蕊也聳了肩。她們都曉得爸爸的脾氣。

蜜蕊把山羊綁在一處有草吃的斜坡，一路跳著回家。和每天早上的重複動作一樣，她拿起桌上那封信——那封在夏天跟著小販一起抵達的信。每天讀這封信，感覺都和她初次學會認字讀書時那般神奇。

其實信的內容她早已背熟，只是仍然喜歡重讀，是卡塔寄來的，她幾個月前離開伊思卡山到首府去了。

伊思卡山王妃侍女 蜜蕊·拉仁之女收

蜜蕊：

這是一封信。信，是用來跟遠方的人說話。請別把這封信給別人看，怕萬一

我寫得不對。

這個秋天，會有專屬的馬車跟著小販上山，將任何願意前來愛絲蘭的王妃學校畢業生載過來。你們應邀來此留住一年，我知道至少你一定會前來。路途遙遠，帶條軟毯子上馬車，不然會坐到臀部痠青。

秋收時，丹蘭王國的每個省分都要獻上一份禮物給國王。由於這是伊思卡山成為正式省分的第一年，我希望我們能送上好禮。但除了靈達石外，我想不出還能上呈什麼，送山羊好像也不大合適。請跟村民大會說這份靈達石一定得很特別，也許得特大號的。我為此事煩惱得睡不好，其他省分的議員取笑我們伊思卡山的說詞，我聽得耳朵快長繭了。

我很希望你能快點來。愛絲蘭發生了一些事，我需要意見，但我猜在這裡寫出來會太危險。希望等你到來時還不至於太遲。

這封信出自愛絲蘭王室法庭伊思卡山議員 卡塔之手

蜜蕊將信放回桌上，用一顆白中帶銀條紋的靈達碎石壓著。她猜不出卡塔要和她討論什麼危險大事，但整個夏天她還是一直猜想一直猜想。這個夏天感覺真是好漫長啊。

蜜蕊拿起第二封信，嘴角忍不住上揚，她讀著璞雷塔斜斜的筆跡。

伊思卡山 蜜蕊 · 拉仁之女

最親愛的蜜蕊：

真開心寫信給你！雖然我更想和你面對面坐在一起，像在常坐在王妃學校的樹下那樣看著飛鷹翱翔，但至少我有好消息與你分享。國王已經邀請學校女孩在這個秋天過來了！秋天對沒耐心的我而言，還是不夠快，但總比明年春天好。

容我吹噓一下，搶點功勞。我提出了漂亮的論點，說通往山上的小徑到春天說不定還遭冰雪封凍，你們會無法及時趕上婚禮。王妃結婚，怎麼能夠沒有王妃

侍女為伴呢？

你們女生都可以住在王宮裡。宮廷裁縫師會為大家縫製曼絲蘭樣式的禮服，所以不用擔心。

而且，我還有更棒的消息囉！王后城堡，就是我跟你提過的那所大學，將保留一個學籍給你。秋收後，學期就開始，這也是為什麼我那麼急著要在明年春天前就過來的原因。

再給你一個好消息。一個以前我父親常雇用的石雕師願意收沛德為徒，谷酒會提供吃住以交換沛德一年的勞力，和一堆靈達石。

我們在這裡有好多事可以做。這個美夢常讓我睡不著，讓夏日隨著炎熱的翅勝快快飛走吧！

你的朋友 璞雷塔

小販每年只會在春、夏、秋季上來伊思卡山各一次，所以蜜蕊一直沒辦法回信。毫無疑問，卡塔一定為了獻給國王的禮物急得快發瘋，蜜蕊真等不及趕去王

宮帶給她驚喜。

蜜蕊將粥舀進鍋裡，走出門。過去三個月，沛德一直在為這份大禮勞心勞力。他雕刻禮物的這段期間，他的家人也上採石場工作，因此每個家庭輪流給沛德供餐，今天輪到蜜蕊家。在爸爸和姐姐上工時，蜜蕊則負責家務、看羊。

她慢慢踩過鋪在沛德家門前的碎石，敲了一下門，自己走了進去。

「早安，沛德！」她才開口，就發現沛德的爸爸炯賜站在那裡，雙手交叉在胸前，小屋裡的氣氛寒風凜凜。

沛德跌坐在凳子上。「我爸爸在重新考慮，要不要讓我去愛絲蘭。」

「不是重新考慮，」炯賜說：「是決定。你已經浪費三個月的时间在刻這個東西了。你妹妹要走，你就得留下。」

對沛德而言，採石場的工作無須動腦筋，又沒完沒了。幾年來他總是將小小塊的靈達石刻成動物啦、人啦，還一直渴望有機會雕出更多作品。蜜蕊想替他跟炯賜求情，先在心裡溫習一下在王妃學校學到的外交要領。

「伯父，我可以理解你為什麼要沛德留下來，從夏天小販來過之後，他就沒再踏進採石場了。而且家裡兩個小孩整年都不在，影響實在太大了。」

「正是。」他眯著眼睛起疑的說：「這樣是行不通的。」

「要我也會這麼想。不過就長遠來看，其實把沛德送到愛絲蘭，對你們家及我們村子都有更大的助益。就像現在，小販把我們的石頭運下山後，愛絲蘭的工匠只要敲掉一半做成壁爐上的前飾、石磚等，日子就過得非常舒適了。」

「沒錯！」沛德站了起來：「這種事我們幹麼不在這裡自己做呢？等我學成後，小販可以在秋天把訂單帶來，我整個冬天在家雕刻，春天再讓他們把石雕送下山。」

「成品不像原始石頭那樣笨重，小販一次可以運送兩倍的成品下山。」蜜蕊說：「意思就是說：每個人都可以賺至少兩倍的錢。」

炯賜眼睛眯了起來，蜜蕊吞了一口口水，問了最後的關鍵問題。

「我知道沛德一定會是個很勤奮的學徒，會讓您以他為榮。您願意讓他去愛

絲蘭嗎？」

她屏住呼吸，沛德也是。炯賜轉身看著窗外。

「好吧。」炯賜不是很情願的回答。他拍拍沛德的頭後轉身離開。

「你太厲害了！」沛德擁抱了蜜蕊。

然後他放開手，退後一步，笑著，似乎真的很喜歡看到她的臉，可是接著就吃早餐去了。

他為什麼不問呢？這個經常浮上來的問題，像沒上油的鏈軸在蜜蕊心裡唧唧呀呀。她已經到了論及婚嫁的年齡，沛德看來是喜歡她，心中也沒有其他女孩。可是他還是沒問。

不敢看他，怕被他從眼睛讀穿心事，蜜蕊彎身去看他正在雕刻的壁爐前飾。她看出了伊思卡山的輪廓，以及大山後面的層層山巒，都被美麗的捕捉在這塊靈達石裡。

「更光滑了。」她說。

「我一直在磨光。」

外頭傳來絕對不會搞錯的聲音。他們衝到窗戶旁，看到帶頭的小販商車，那個用金屬框起來的輪子，正嘎嘎壓過地上的碎石。

蜜蕊牽著沛德長滿厚繭且溫暖的手。她不清楚是誰先伸出手的。

他們來到馬車旁時，全村的人也大概都到了。交易開始，村人找小販先賣掉切割下來的大塊靈達石，再開始買食物和日用品。過去，市集是很焦躁的場合，家家戶戶只要求換來足夠的食物，在小販下次上山前不會餓肚子就好。自從前一年，村人學會將靈達石以公平價錢賣出後，市集就充滿了歡慶的氣氛。

孩子興奮的在小販旁舞著跳著。整車的衣服、緞帶、鞋子、工具，一袋袋帶莢的乾豆子，一桶桶的蜂蜜、洋蔥和鹹魚。對蜜蕊而言，這些東西無限神奇，證明真的有良好的遠方存在。多少次她的白日夢都在城市、農地和無盡的海洋中神遊。現在，她終於可以前往了，卻沒心情加入那些手舞足蹈的行列中。

沛德幫媽媽跟小販討價還價，蜜蕊賣掉了家裡的石頭後，找到了姐姐。

「你也一起來嘛，瑪雅姐。」她喉嚨一陣緊，瑪雅姐不是王妃學校的畢業生，但她知道環蕾塔一定不會介意的，其他女孩也都喜歡蜜蕊這位溫柔的姐姐。「我以為我很想下山，現在才發覺我還是會怕，我需要你，拜託。」

「你才不會怕，」瑪雅姐輕聲的說：「或者說，很快的你就不怕了。」
「瑪雅姐，我是說真的。」

「我跟你不一樣，蜜蕊。去學習那些地方，和那些過去的國王、過去的戰爭，讓我覺得像……像睡在懸崖邊。我不喜歡那種感覺，我想留在家裡。」

「可是……」
「爸和我也知道你會過得很好的。事實上，他還擔心你會好到不想回來呢。」

「他會這樣擔心？」
瑪雅姐點點頭。「我也是。」

蜜蕊搖搖頭，她無法想像自己會選擇永遠離開這裡，只是，一年的時間可以發生很多事，回家的路上或許會充滿障礙。還有卡塔害怕的危險事件是什麼？她

的下巴開始發抖。

瑪雅姐揉揉蜜蕊的背，硬擠出一個堅定的笑容。「眨幾眼你就回家了。一年，小事一件。」

瑪雅姐的話，讓蜜蕊想起在王妃學校裡一本書上的詩，於是她唸了出來，「觀進心裡時，那樣細小，如同蜜蜂的針。」

「蜜蜂的針戳進誰的心？」瑪雅姐問。

「沒什麼，只是一首詩。」蜜蕊回答。她應該曉得瑪雅姐不會懂的，這讓她感覺好寂寞，好像自己已經離家了。

瑪雅姐摟著蜜蕊，讓她的頭靠在自己的肩上。蜜蕊察覺過去一年姐姐長高了許多，她比伊思卡山許多訂婚的女孩年紀都大，卻沒有人來提親。等村裡的男孩都訂婚了，可不會有人從山下衝上來搶這位子。可是瑪雅姐太害羞了，不敢為自已打算。

等她從愛絲蘭回來，一定要幫姐姐作媒。而且她也要繼續在村裡的學校教

書，教到所有村民都會認字——包括爸爸。想著這些計畫，會讓她有和大山牢牢綁在一起的安全感。

交易飛快的進行，慶典接近尾聲。這時是錢別宴席了。

並非每個王妃學校的畢業生都要下山。有幾位家長希望女兒不要走，還有幾個訂了婚的女孩自己不願離開。和蜜蕊一起旅行的有五個女孩：葛娣、意颯、芙芮、荔安娜和班娜。每人都攜帶一個粗麻袋，裝著她們不多的個人用品。蜜蕊將麻袋緊緊抱在胸前。整個夏天彷彿遙遙無期，但這一刻終究來臨了，感覺卻仍是突然、急遽，如俯衝獵食的飛鷹。

「我會給你寫信的，」她跟瑪雅姐說：「每個禮拜一封，春天時讓小販把整疊信一起帶上來。只是每封信寫的都會是同樣的東西——我想你，明年秋天我就回來了。永遠留在家。」

瑪雅姐只是點點頭。

爸爸也走上來了，雙手背在身後，眼睛盯著地上。蜜蕊迎上前去。

「別忘了在最寒冷的時候殺兔子，那時兔毛最厚。」她說：「瑪雅姐心太軟，等我走了……」

他看看她，又把眼光移走，皺眉望著疊疊群山：棕色的、紫色的、藍色的，再過去，鬼影般灰色的山峰漂浮在雲上。

「我會回來的，爸。」蜜蕊說。

「是嗎？」他低聲自己問自己似的。「是嗎？」

「我保證。」

他抱起蜜蕊，輕易如同她還是個小娃娃，將她緊緊貼在胸前。一個擁抱，怎會讓她同時感覺絕對的愛和心碎呢？

「我一定會回來的，爸爸。」她說。

但一陣不確定的顫抖來到她心上。

馬車駛離時，蜜蕊坐在最後面，眼光掃描著家鄉的最後一眼：她用灰色粗石蓋起來的房子，閃著白光的靈達碎石鋪成的小徑，採石場岩壁上的嶙峋尖石，

以及伊思卡山白雪覆蓋的高聳主峰。

蜜蕊心中忽如暗夜遮眼那般漆黑而恐懼，好似走在一條通往峭壁的小路上，空氣稀薄。平地好遙遠，遠到難以置信那裡真的存在。等她到了平地，家，會不會也像個夢呢？

在小路轉彎前，她瞥見爸爸和瑪雅姐最後一眼身影。然後，如同嘆息一樣急促，小村就消失得無影無蹤了。